

证券代码:000612 证券简称: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:2021-028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(元)	1,049,686,516.46	1,000,216,690.75	4.9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207,990,891.80	84,041,551.83	147.4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(元)	206,058,440.77	83,658,220.04	143.4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(元)	600,860,191.99	279,391,861.17	111.78%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174	0.070	148.57%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174	0.070	148.5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4.22%	1.03%	2.82%

项目	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	说明
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	-33,408.24	
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	68,014.57	
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和投资收益外的其他投资收益	-1,392,661.49	
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、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	8,006,266.75	
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	-793.89	
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	-3,137,462.00	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
资产减值准备转回	367,483.68	
营业外收入	2,902,493.13	

对公司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以及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,应说明原因

二、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序号	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1	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2	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1,049,686,516	100%	0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:霍斌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

证券代码:000579 证券简称: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:2021-046
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
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4月21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送达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,并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会议,审议通过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,并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,并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,并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(元)	629,427,434.61	407,576,793.33	54.1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42,560,521.60	19,563,846.03	117.3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(元)	40,734,462.33	13,547,721.76	200.67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(元)	124,890,026.05	49,748,068.85	151.04%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9	0.04	125.00%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9	0.04	125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68%	1.46%	0.13%

项目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
总资产(元)	5,249,926,526.05	5,173,298,513.66	2.6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(元)	2,692,650,131.16	2,677,576,964.10	0.66%

对公司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以及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,应说明原因

项目	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	说明
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	-33,408.24	
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	68,014.57	
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和投资收益外的其他投资收益	-1,392,661.49	
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、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	8,006,266.75	
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	-793.89	
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	-3,137,462.00	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
资产减值准备转回	367,483.68	
营业外收入	2,902,493.13	

对公司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以及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,应说明原因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限售数量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629,427,434	100%	0

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:霍斌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